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6014

##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众对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一) 利润及研发投入1. 假设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于2026年6月底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假设用于测算相关数据,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2.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环境、行业政策、主要产品价格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 假设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47,300,100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发行实际执行的判断,最终应以实际发行股份数据为准;
4. 不考虑发行费用,假设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300.00万元,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股份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股份的影响,不考虑摊薄、回购、股份支付及其他因素导致股本的变化;
5. 根据公司2026年1月30日公布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2025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700万元至-17,7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700万元至-17,700万元。假设按业绩预告中值测算,即在上述区间内,假设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5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260万元;
6. 假设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假设本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及2026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二)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2025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假设) (2026年12月31日)
期末总股本(万股)	15,508.70	15,508.70
假设:2026年度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5年度预计50%	30,794.71	30,79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500.00	-20,5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60.00	-21,26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21,260.00	-31,6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1.33	-2.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21,260.00	-31,6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1.33	-2.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21,260.00	-31,6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净资产(万元)	-1.33	-2.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0	-1.24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流动性,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应对未来宏观经济发展目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速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速度,可能会导致收益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摊薄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公司对2025年度、2026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应为对即期回报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的具体分析详见《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创新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均围绕公司由仿制药创新的战略转型升级。
-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专利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近年来持续深耕研健健康领域,在医药研发、生产与销售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逐步积累起自身的技术优势。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建立健全科学的薪酬管理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培养了大批优秀的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组织工作效能持续有效提升,公司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市场营销等关键管理岗位上拥有一批行业专家级优秀人才,公司关键研发人员均有一流企业创新研发工作经历,拥有丰富的创新研发工作经验。

工作经验,针对创新研发方向,公司已聘任多位行业专家全面负责药物临床开发、运营管理及商业化运营工作,为高层次的药物研发与运营工作提供了充足的人才保障。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执行的药物,公司在前期研发过程中已通过PCT途径申请国际专利,目前部分药物已拥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化合物专利及药品专利,并已获得发明专利,另有两个专利处于审查状态,公司相关专利储备完善,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持续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

五、公司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

考虑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为保障公司普通股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予以保障,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水平:

- (一)持续强化竞争优势,有效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国内研建研健健康领域的创新药研发生产企业,在发展中逐步形成了产品、技术、人才、营销、品牌等竞争优势,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与市场开拓,不断完善产品线,从产品结构、市场布局和技术实力等方面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二)积极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助力公司业务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创新药的研发能力和研发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带来积极影响。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而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 (三)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将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

(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力,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地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权力,为公司的规范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五)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决策机制,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但公司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任何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强化主营业务,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并通过不断完善治理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及运营效率。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提升公司对股东的回报能力。

六、相关主体作出的承诺  
公司就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承诺:

- (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并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勤勉尽责,并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人员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薪酬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本人承诺公开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情况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未来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承诺直至公司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公告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相关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福建聚兴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先生、李理青女士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作出此承诺的任何有关回报填补措施,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公告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相关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6013

##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修订稿)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

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调整的议案》,并对《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便于投资者查阅,现将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一、关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内容	修订情况
1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第一节本次发行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之“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	第二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二)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	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三)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四)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五)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	第六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六)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8	第七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七)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9	第八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分析之“(八)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关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内容	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发行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更新了本次发行背景目的相关内容
2	二、本次发行方式可行性分析“(一)本次发行程序可行性分析”	更新了本次发行的程序可行性分析
3	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

三、关于《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内容	修订情况
1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了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更新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分析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已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6011

##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在福州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间通过电话或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通过口头、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国平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并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年度内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中的募集资金数额等有关事项进行调整,并据此拟定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并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研发项目	63,100.00	69,827.6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12,462.40
3	补充流动资金	92,100.00	72,3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优先顺序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